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方城县委员会

提案

第 120 号

承办单位 发改委

案由：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加快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提案

审查意见：

提案人 张子伦 通讯地址 电话 18736699777

2024年 2月 25日

装
订
线

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加快民营经济 高质量发展的提案

一、背景

近年来，我国民营经济发展迅速，成为推动经济增长的重要力量。然而，当前民营经济发展仍面临一些问题，如营商环境不够优化、政策支持不足等。为了进一步加快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需要优化营商环境，加大政策支持力度。

二、提案内容

1. 优化营商环境

(1) 简化审批流程：进一步减少行政审批事项，优化审批流程，缩短审批时间，提高审批效率。

(2) 减轻企业负担：降低企业税费、社保等成本，减轻企业负担，激发企业活力。

(3)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完善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加大侵权处罚力度，保护企业创新成果。

2. 加大政策支持力度

附注：一事一案，一格一字，请勿用铅笔或圆珠笔书写，字迹要清楚。

(1) 财政支持：加大对民营企业的财政支持力度，通过补贴、奖励等方式，促进民营企业发展。

(2) 金融支持：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民营企业的信贷支持，推动民营企业融资便利化。

(3) 人才支持：加强对民营企业的引才服务，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加入民营企业。

三、实施方案

1、建立工作机制：建立健全优化营商环境的工作机制，明确责任分工，加强部门协调配合。

2、制定政策措施：根据提案内容，制定具体的政策措施，明确实施细则和考核标准。

3、加强宣传推广：通过各种渠道宣传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性和政策措施，提高社会认知度和参与度。

四、预期成果

通过优化营商环境和加大政策支持力度，预期能够取得以下成果：

1. 民营企业活力得到激发，创新能力得到提升。

2. 民营经济发展质量得到提高，产业结构得到优化。

3. 社会各界对民营经济的认知度和支持度得到提高。

年 月 日收到

方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方发改〔2024〕270号

签发人：王成杰

办理结果：A

对县政协十一届三次会议 第120号提案的答复

张子伦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加速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提案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县坚持把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作为推动全县高质量高效率跨越发展的“一号工程”，强力实施全国一流营商环境提升行动，营商环境建设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一、优化营商环境

（一）致力简化审批流程，压减群众办事时长

深入推进“四减一造两提”。根据河南省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以“六最”营商环境为目标，逐部门、逐事项压减申请材料、办理环节、费用和办理时限，推动流程再造。目前，县级2519项政务服务事项在申请材料方面全部按照要求，实现省、市、县、乡四级统一标准。1962项政务服务事项办理环节压减为两个；收费事项166项，均有法律法规支持；行政许可类事项法定办结时限共计23219天，现压减至1126天，压减比达95.15%。

（二）着力减轻企业负担，助力企业安心发展

在税费方面，按照享受主体、优惠内容、享受条件、政策依据的编写体例，形成了涵盖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减征增值税政策；生产、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个体工商户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部分减半征收个人所得税政策；小型微利企业减征企业所得税政策；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符合条件的用人单位分档减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政策；符合条件的企业免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政策；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费率政策等12项税费优惠政策汇编。严格落实政策规定的减免幅度和项目，为企业定制推送涉税政策，做到“一企一策”“一户一策”，为企业发展排忧解难、保驾护航。2024年以来，为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免六税两费共计1759.23万元。

在社保方面，一是加大政策宣传力度，稳步推进返岗补贴政策落实。通过人社门户网站、官方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公布

失业保险惠企政策。同时采取点对点发送短信、电话联系、发送至社保工作群等多种方式，提醒广大参保企业完善失业保险基础信息，涉及参保企业的单位银行账户信息、社保系统的单位网报联系人等内容，指导企业通过线上（河南省社会保障网上服务平台）和线下窗口进行相关业务操作，确保符合条件的参保企业应享尽享。二是提前筛查单位信息，督促参保企业清理社保欠费。通过信息系统数据比对，筛选出有社保欠费的参保企业单位，并通知企业及时清理社保欠费，避免企业因欠费享受不到失业保险惠企政策。三是开展业务知识培训，精准掌握返岗补贴政策。常态化开展业务知识培训，定期组织全体工作人员，集中开展失业保险相关政策学习，做到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规定，规范业务操作流程，确保精准实施失业保险各项补贴政策。

（三）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激发企业创新激情

一是推动“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建设。积极与上级单位沟通，获得了省、市的大力支持。同时，借鉴信阳市罗山的创建经验，制定工作方案，出台知识产权奖补政策。力争通过试点县建设，培育建设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探索产业知识产权集群管理，打造功能完备、服务优质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完善知识产权服务政策体系，扩大知识产权服务规模和综合服务能力，培育1家产业知识产权联盟，努力提高执法队伍专业化、现代化、规范化水平。

二是严厉打击和查处各类侵犯知识产权违法行为。开展知识产权法律法规政策宣传，增强全社会尊重保护知识产权的意识，建立了行政执法与司法保护线上平台。在组织开展专项执法行动的同时，开展知识产权跨区域联动执法行动，制定下发宛东北区域（方城、社旗、南召）《宛东北酒类市场专项联合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围绕重点品种、重点场所、重点环节开展工作。联合行动共出动执法车辆 12 辆次，检查三县各种酒类经营主体 60 余次。

三是积极培育专利，鼓励企业创新。2023 年新增专利授权 304 件，有效发明专利 157 件。全年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额 680 万元，共荣获市级转移转化奖补 3.5 万元。其中，中南钻石有限公司获评“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称号，荣获市级转移转化奖补 3 万元；芝元堂、本草艾两家荣获市级“艾草行业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称号。河南省芝元堂药业有限公司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额为 280 万元，获得市级专利转移转化奖补 1 万元；河南诚佳轴承科技有限公司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额为 100 万元，获得市级专利转移转化奖补 1 万元；河南金卓轴承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额为 300 万元，已获得市级专利转移转化奖补 1.5 万元。

二、加大政策支持力度

（一）加大财政支持，助力企业发展

进一步加大中小企业融资支持力度，积极同县四大行及各商业银行沟通对接，组织采购单位和银行召开座谈会，面对面

听取意见建议，制定完善“政采贷”相关工作机制，编制中小企业优惠政策，加大“政采贷”宣传推介。主要内容是：简化贷款流程、提高贷款额度、扩大贷款范围等，切实为中小企业解决资金问题，提高中小企业使用“政采贷”的积极性。

（二）加大金融支持，精简贷款流程

一是倡树金融机构与企业共荣共生理念，积极推动构建常态化、多形式、多主题的政银企对接机制，引导银行机构创新信贷产品，实行融资供需双方充分、有效对接。二是全面提升金融对中小微企业的服务能力，提高信用贷款、绿色贷款、银税贷、首贷、无还本续贷和中长期贷款份额和比重。三是采取有力有效措施推动银行金融机构减环节、减时间、减材料。至目前，全县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490.96 亿元，较年初增长 8.06%，存款较年初增速位居全市第 3 位；各项贷款余额为 269.29 亿元，较年初增长 6.51%，贷款增速位居全市第 4 位。

（三）加大人才支持，壮大人才队伍

一是组织参加人才招聘活动。积极组织参加各类人才招聘、项目洽谈对接等活动，引进高校毕业生和其他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积极组织县域企业参加招才引智系列活动，2024 年以来组织 27 个县域企业参加了 5 场高校校园招聘活动，共提供岗位 495 个，达成初步就业意向 189 人次，为企业提供人才支持。二是积极落实“诸葛英才”计划、就业见习等优惠政策。2023 年以来，对引进的人才和相关企业发放相关补贴奖励

共 354 万余元，对稳定和壮大我县人才队伍产生了积极影响；深入企业宣传就业见习政策，开发就业见习单位和岗位，利用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实名登记工作招引符合条件毕业生参加就业见习，及时发放见习补贴。2023 年以来，已完成就业见习 112 人，发放见习补贴 681320 元。

三、实施措施

（一）完善工作机制，加强分工合作

一是制定包联帮扶监管机制，层层压实各级责任。制定《优化营商环境包联帮扶监管机制的工作方案》从常务副县长、分管县处级领导、纪委监委和组织部领导班子成员、责任科室、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分级负责制，有计划地深入包联单位开展走访调研座谈，到工作一线、到服务窗口、到服务对象中间，全面详细了解并解决包联单位在优化营商环境方面的力量配备、政策落实、机制运行、短板弱项等方面问题。二是制定工作监测暂行办法，加强日常监督管理。制定《方城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监测暂行办法》，在县委优化营商环境委员会统一领导下，由县委营商办牵头负责，并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实施。对全县营商环境工作密切相关的县直单位和 19 个乡镇街道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进行测评。并按照工作事项权重，分别对乡镇（街道）、县直单位进行积分排名，实时通报，定期纳入县积分管理考核。三是严要求修订奖惩办法。修订完善《方城县优化营商环境考核奖惩暂行办法》，坚持正向激励

与责任追究相结合，健全鼓励先进、鞭策落后的奖惩机制，对县直各单位实行考核结果与年度考核奖、评先树优、干部任用、领导干部和班子考核“四挂钩”。

（二）优化政策措施，加大惠企力度

一是建立惠企纾困政策跟踪落实机制，对惠企纾困政策落实情况实行动态监控，强化监督问效，系统排查未按时拨付企业的上级财政资金以及未兑现惠企政策情况，建立清单台账，开展集中清理兑现，确保中央、省、市已下达的奖补资金原则上全部兑现到位。二是出台方城县惠企政策“免申即享”工作实施方案。按照“成熟一批，梳理一批，新增一批”的原则，持续完善“免申即享”政策体系，推动在更大范围内实现惠企政策“免申请、零跑腿、快兑现”。三是坚持“企业服务日”“企业问题研讨解决日”制度。实施市场主体满意度提升和关键领域堵点难点突破行动，建立线上线下多渠道问题受理机制，保持涉企问题动态清零，打造政企沟通“直通车”，建立问题快速收集、快速解决、全程跟踪、及时反馈的闭环工作机制。

（三）加强宣传引导，鼓励群众参与

2023年以来，我县共有24篇创新案例被《营商环境看河南》在全省范围内进行宣传推广。自全市推行优化营商环境正负面典型案例以来，各部门积极主动作为，小切口微创新，推动营商环境工作全面提升，我县入选典型全市第一，培育了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方城经验。其中方城县“打造产业营商环

境新高地”案例被国、省、市各级媒体广泛宣传，入选《中科营商环境》评选的营商前沿全国6个典型经验之一，被全国推广学习。2023年至今，共计发布宣传稿件14803篇，其中国家级媒体采用2402篇，省级媒体采用7351篇，市级媒体采用5080篇。

感谢您对我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支持和助力，优化营商环境永远在路上。下一步，方城县将继续加大营商环境改革攻坚力度，强化措施，精准发力，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深入推进‘放管服效’改革，努力解决企业反映的堵点、痛点、难点问题，助力方城县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方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年6月28日



联系单位及电话：方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0377-83858967

联系人：李晨 15893312066

抄 送：县委县政府督查局

附件：

方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征询 意见表

建议编号	035号	承办单位	方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满意程度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标题	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加速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满意程度	√		
意见	委员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承办单位请将本表与给委员的答复一同送达。 2、请委员在“满意程度”的三项中，选择一项在下面的空格打“√”。 3、具体意见填在“意见”栏中，内容较多可加附页。 地址：中共方城县委二楼督查局办公室 电话：67229006						

